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06

单位名称：邢台市林业局



邢台市林业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邢台市林业局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全市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全市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起草相关政府规章草案。组织开展全市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全市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三）负责全市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市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全市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市属国有林场的森林资源。负责全市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全市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全市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监督管理全市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组织拟订全市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

护区建设规划，拟订相关地方标准和规定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五）负责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研究提出国家和省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的调整建议，指导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六）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承办国家公园规划、管理和监督，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市级以上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全市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全市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监督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八）拟订全市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九）指导全市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开展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指导全市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全市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十一）负责落实全市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市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森林和草原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二）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中央、省级和市级资金及国有资产，提出全市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中央、省级和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三）负责全市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四）承担长信林区建设、管理、运行、维护、防火安全等事务性工作。

（十五）开展林木良种引进、培育、推广等工作，为区域生态建设、种业建设提供优质苗木。

（十六）负责森林公园、邢襄生态园的建设、管理、运行、维护、防火防护等事务性工作。

（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2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邢台市林业局(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2	邢台市国有长信林场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定额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邢台市林业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960.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39.55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4.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54.0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6,894.6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984.89	本年支出合计	58	6,988.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68
	30			61	
总计	31	6,989.89	总计	62	6,989.8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1.58	11.5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4.06	54.0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4.06	54.06					
2110406	自然保护区	54.06	54.06					
213	农林水支出	6,889.71	6,882.71					7.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6,884.71	6,882.71					2.00
2130204	事业单位	1,827.04	1,827.04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16.12	116.12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08.91	108.91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51.56	51.56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750.43	4,748.43					2.00

2130299	其他林业 和草原支 出	30.65	30.65					
21399	其他农林 水支出	5.00						5.00
2139999	其他农林 水支出	5.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邢台市林业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988.21	1,419.70	5,568.51			
206	科学技术 支出	39.55		39.55			
20604	技术研究 与开发	15.43		15.43			
2060404	科技成果 转化与扩 散	15.43		15.43			
20605	科技条件 与服务	12.54		12.54			
2060502	技术创新 服务体系	12.54		12.54			
20699	其他科学 技术支出	11.58		11.58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1.58		11.5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4.06		54.0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4.06		54.06			
2110406	自然保护区	54.06		54.06			
213	农林水支出	6,894.60	1,419.70	5,474.90			
21302	林业和草原	6,884.71	1,419.70	5,465.01			
2130204	事业单位	1,827.04	1,419.70	407.34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16.12		116.12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08.91		108.91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51.56		51.56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750.43		4,750.43			

2130299	其他林业 和草原支 出	30.65		30.65			
21399	其他农林 水支出	9.89		9.89			
2139999	其他农林 水支出	9.89		9.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邢台市林业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	6,960.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4.12	24.12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40				

			支出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4.06	54.0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882.71	6,882.7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54				

			应急管理支出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960.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6,960.89	6,960.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960.89	总计	64	6,960.89	6,960.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08.91		108.91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51.56		51.56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748.43		4,748.4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0.65		30.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邢台市林业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4.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94.19	30201	办公费	8.2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4.30	30202	印刷费	0.3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7.0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11.69	30205	水费	0.9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8.72	30206	电费	4.7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4.59	30207	邮电费	27.2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57	30208	取暖费	11.6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8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28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9.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7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 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157.9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47.8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 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 置	
30304	抚恤金	6.1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4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1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9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1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 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1.52	30229	福利费	10.28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12.0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4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82.19	公用经费合计					137.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邢台市林业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00		12.00		12.00	2.00	12.00		12.00		1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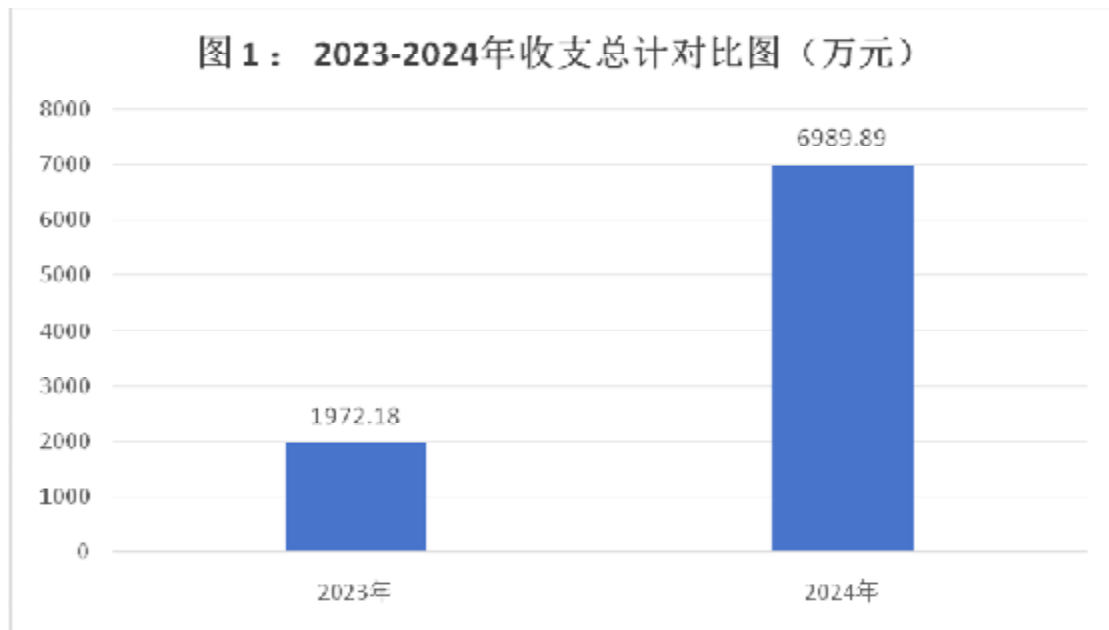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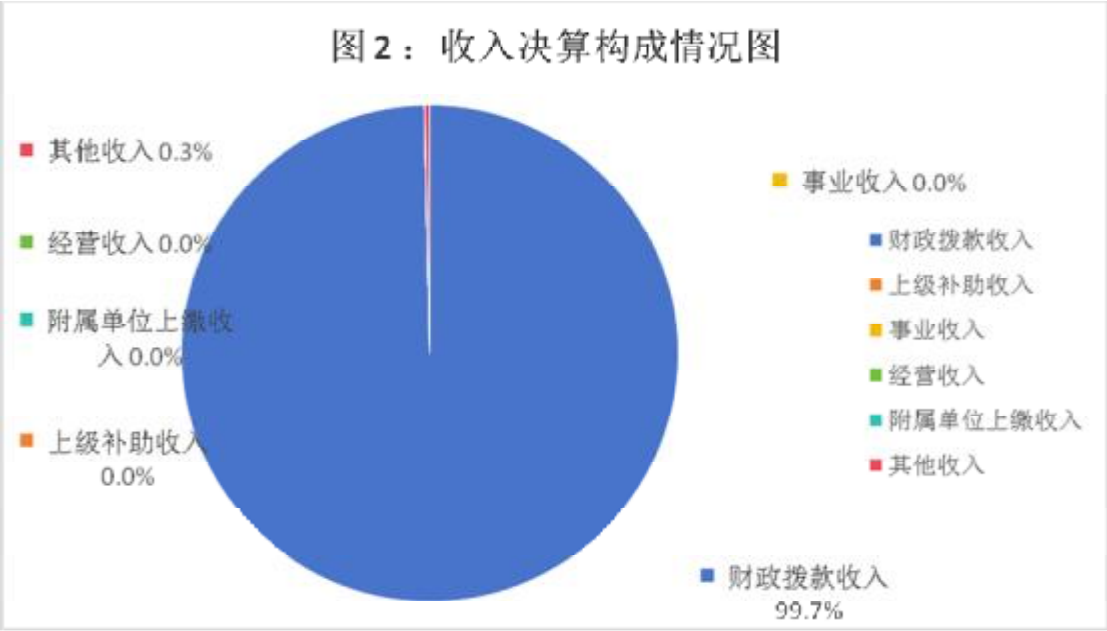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6,989.89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5,017.71 万元，增长 254.4%，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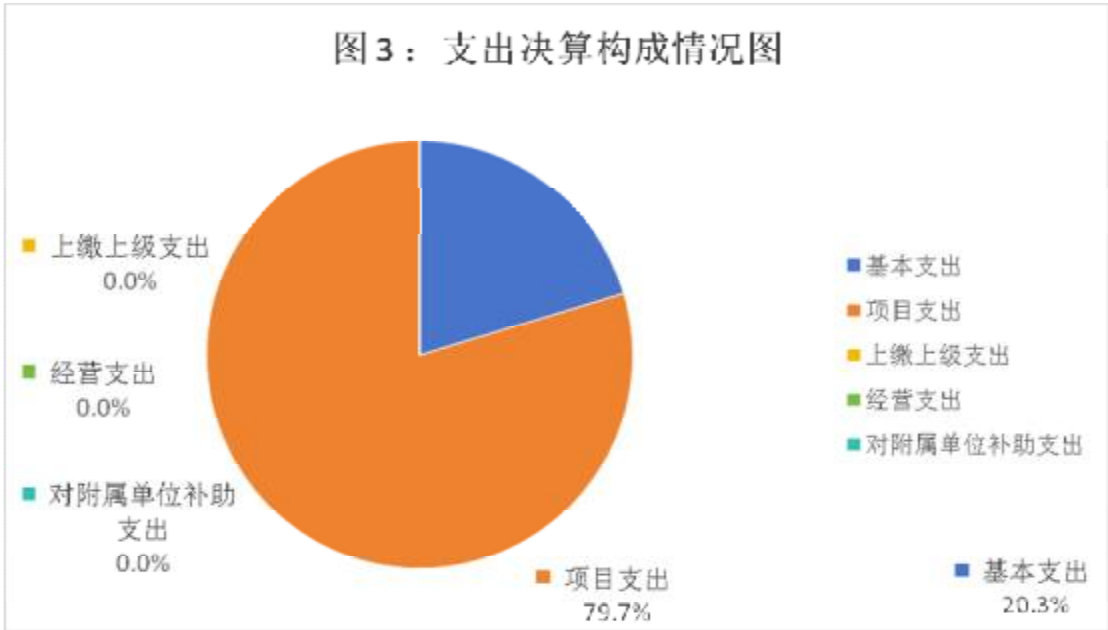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984.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960.89 万元，占 99.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4 万元，占 0.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988.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19.70 万元，占 20.3%；项目支出 5,568.51 万元，占 79.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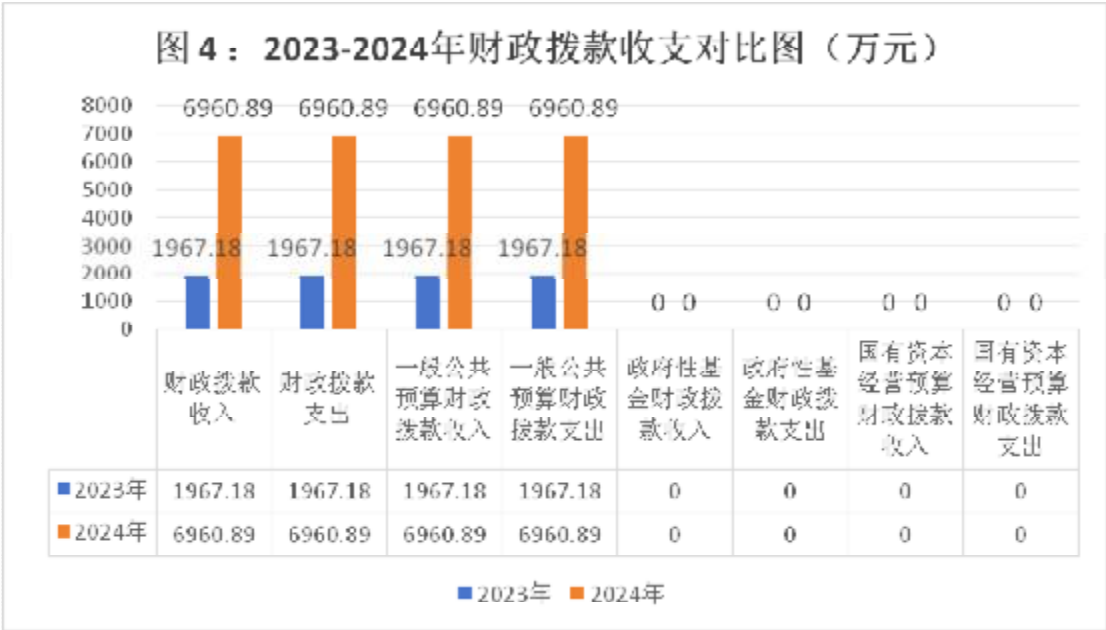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6,960.8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4,993.71 万元，增长 253.9%，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收、支增加。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960.89 万元，比上年增加 4,993.71 万元，增长 253.9%，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收、支增加；本年支出 6,960.89 万元，比上年增加 4,993.71 万元，增长 253.9%，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960.89 万元，比上年增加 4,993.71 万元，增长 253.9%，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收、支增加；本年支出 6,960.89 万元，比上年增加 4,993.71 万元，增长 253.9%，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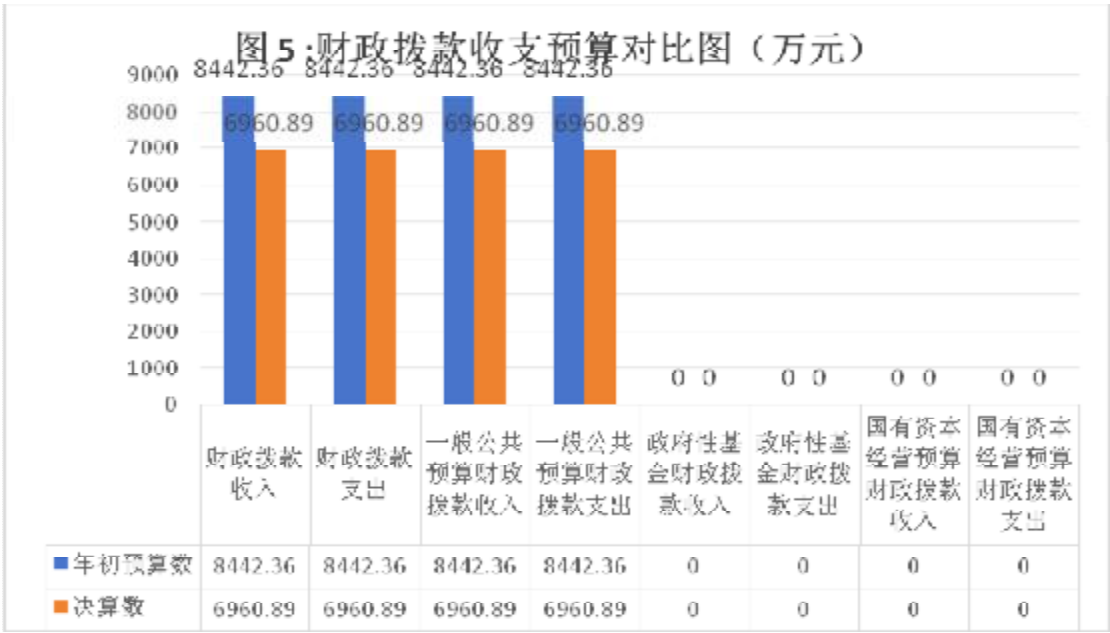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960.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5%，比年初预算减少 1,481.4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6,960.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5%，比年初预算减少 1,481.4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82.5%，比年初预算减少 1,481.47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收入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2.5%，比年初预算减少 1,481.47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支出减少。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960.8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

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24.12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科学技术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卫生健康（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54.06 万元，占 0.8%，主要用于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6,882.71 万元，占 98.9%，主要用于林业和草原项目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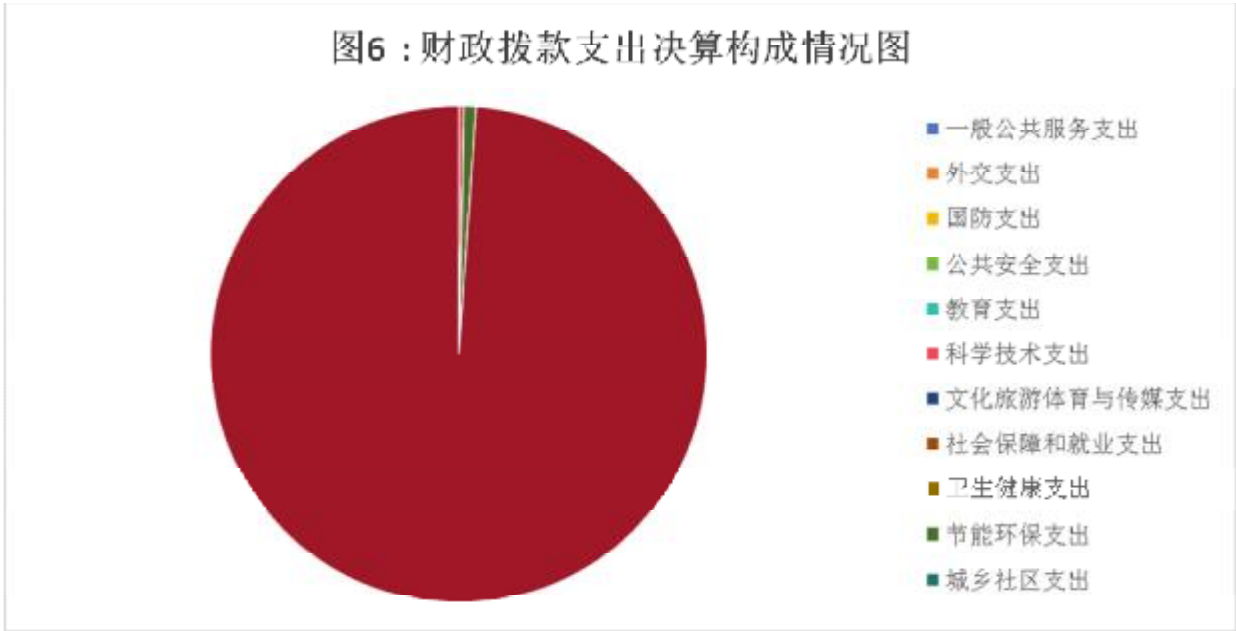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

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卫生健康（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卫生健康（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19.7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82.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37.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7%，较预算减少 2 万元，降低 14.3%，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支出；较 2023 年度决算减少 1.17 万元，降低 8.9%，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用;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节约用车；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节约用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2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3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2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节约用车；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节约用车。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1.17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7.52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6.99 万元，降低 4.8%。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控制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9.8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9.8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9.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9.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7 辆，比上年增加 4 辆，主要是。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

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防火用车、专业技术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541.19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6 个，涉及资金 5541.1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邢台市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中央资金”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13.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度我局各个项目资金是在规定的范围内使用，符合各种规定，实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评估等次为优。我局成立由局计财科牵头的自评小组，对本年度各个项目开展自评工作，并进一步加强工作落实、专业队伍规范化建设，按计划完成项目资金支出，实现绩效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邢台市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中央资金”、“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林业有害防治”、“邢台市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调查项目”、“实验苗圃定额补贴”、“酸枣优良品种示范及推广”、“酸枣主要病虫害高效防控新技术示范与推广”、“邢台市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调查项目”、“邢台市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调查项目”、“邢台市林火监测巡护大队经费（人员部分）”和“冀财教【2022】13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三区科技人才支持计划预算的通知-中央三区科技人才支持计划补助资金（本级）”等10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邢台市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邢台市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52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304万元，执行数为4,513.80万元，完成预算的8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修建森林防火道路，构建形成布局较为合理、结构较为完整的防火道路网络；二是提升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保护信都区、临城县等境内20.7万亩森林资源，维护生态系统安全。2024年度未发生森林火灾，未发生人员伤亡事故，未发现问题。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邢台市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中央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6001 - 邢台市林业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304.000000	到位数	5304.000000		执行数	4513.804237			85.1	
	其中:财政资金	530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30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513.804237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修建森林防火道路,构建形成布局较为合理、结构较为完整的防火道路网络,提升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保护信都区、临城县等境内 20.7 万亩森林资源,维护生态系统安全。				项目建设防火道路共 137.9km,提升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没有发生森林火灾、人员伤亡事故。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森林防火道路长度(公里)	新建信都区、临城县等境内森林防火道路	8.00	=	121.4	km	121.4km	完成	8
		数量指标	改造森林防火道路长度(公里)	改造信都区、临城县等境内森林防火道路	7.00	=	16.5	km	16.5km	完成	7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新建、改造道路通过林区四级道路标准验收通过率	7.00	≥	95	%	0.95	完成	7
		时效指标	工程按时开工率	项目各标段准时开工率	7.00	=	100	%	1	完成	7
		时效指标	工程按时完成率	反映按时完成工程数量占总工程量的比例	7.00	≥	95	%	1	完成	7
		成本指标	新建防火道路单位成本	每公里新建防火道路成本	7.00	≤	48	万元/公里	48 万元/公里	完成	7
		成本指标	改造防火道路单位成本	每公里改造防火道路成本	7.00	≤	29	万元/公里	29 万元/公里	完成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发生森林火灾受害面积占森林资源总面积比例	10.00	≤	0.9	‰	受害率为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人员伤亡事故次数	反映项目建成后项目区发生重大人员伤亡事故次数	10.00	<	1	起	0 起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0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建改建道路可持续使用时间	新建和改造的防火应急道路建成后的最低使用年限	9.99	≥	5	年	持续使用	完成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周边群众满意度	项目周边群众满意度	10.00	≥	90	%	0.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8.51
	自评总分	96.52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

是开展草原防治面积 44.3 万亩；二是草原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9.5%以下。高效完成目标绩效，未发现问题。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6001 - 邢台市林业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000000	到位数	15.000000		执行数	15.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开展草原防治面积 44.3 万亩，草原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9.5%以下					开展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44.3 万亩，草原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9.5%以下。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治面积	草原防治面积	20.00	=	44.3	万亩	44.3 万亩	完成	20	
		质量指标	防治合格率	防治工作合格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工作任务完成时限	10.00	文字描述		2024 年底前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防治成本	亩均防治防治成本	10.00	≤	0.34	万元	0.34 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成灾率	全市草原有害生物成灾率	29.97	≤	9.5	%	成灾率为 0	完成	29.97	
		社会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01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01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0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群众满意率	防治工作对当地影响	10.00	≥	90	%	0.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4.25万元，执行数为14.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36万亩；二是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0.35%以下。高效完成目标绩效，未发现问题。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6001 - 邢台市林业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250391	到位数	14.250391		执行数	14.25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4.250391	其中：财政资金	14.250391		其中：财政资金	14.25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36 万亩，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0.35%以下				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37.2 万亩，有害生物成灾率为 0。			100.00	

四、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 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 指标 实际 完成 值	单项 指标 完成 情况	自评 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 描述)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飞防面积	全市所有县（市、区）飞防总面积	20.00	≥	36	万亩	37.2万亩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全市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10.00	≤	0.35	%	成灾率为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2024 年底前完成任务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防治成本	亩均开展防治工作所需成本	10.00	≤	0.4	万元	0.38	完成	10
	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树叶完好率	通道两侧树叶完好率	29.97	≥	90	%	1	完成	29.97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01
		社会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01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01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10.00	≥	90	%	0.9	完成	10
	预算 执行 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 总分	100									
	五、 存在 问题 原因 及整 改措 施										

“实验苗圃定额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实验苗圃定额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97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4.06万元，执

行数为 54.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时、足额利用单位定额补贴 54.06 万元；二是补充苗圃在职人员工资及各种保险提高人员满意度，调动职工积极性。高效完成目标绩效，未发现问题。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实验苗圃定额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6001 - 邢台市林业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4.060000	到位数	54.060000			执行数	54.06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4.06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4.06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4.06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时、足额利用单位定额补贴 54.06 万元，用于补充苗圃在职人员工资及各种保险提高人员满意度，调动职工积极性。				足额拨付下属差额单位补贴 54.06 万元。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苗圃在职人数	20.00	=	17	人	17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年度实际发放的补贴总额/按考勤记录应发放补贴总额*100%	10.00	≥	98	%	0.98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按时发放的月数/实际发放月数*100%	10.00	≥	95	%	0.99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贴成本	平均每名在职职工补贴成本	10.00	≤	3.18	万元	3.18 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00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的比率	29.97	≥	90	%	0.95	完成	29.97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实验苗圃职工满意度	10.00	≥	90	%	0.96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97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冀财教【2022】13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三区科技人才支持计划预算的通知-中央三区科技人才支持计划补助资金（本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教【2022】13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三区科技人才支持计划预算的通知-中央三区科技人才支持计划补助资金（本级）”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01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58 万元，执行数为 11.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支

持 15 名科技人员开展技术培训 250 场以上；二是，通过技术帮扶，使受援单位普及林果新技术，促进受援单位林果产业增产增收。高效完成目标绩效，未发现问题。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教【2022】13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三区科技人才支持计划预算的通知-中央三区科技人才支持计划补助资金（本级）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6001 - 邢台市林业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583000	到位数	11.583000		执行数	11.583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1.583000	其中：财政资金	11.583000		其中：财政资金	11.583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支持 15 名科技人员开展技术培训 250 场以上，通过技术帮扶，使受援单位普及林果新技术，促进受援单位林果产业增产增收。					开展技术培训 270 余场次，培训林果农 2600 余人次，培养技术骨干 80 人次，通过技术帮扶，使受援单位普及林果新技术，促进受援单位林果产业增产增收。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数量指标	技术培训场次	开展技术培训场次 250 次以上	15.00	≥	250	次	270 次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合格率	受援单位人员培训合格率	15.00	≥	90	%	0.9	完成	12
		时效指标	服务时间	服务时间 2024 年全年	10.00	=	12	月	12 个月	完成	9
成本指标	科技服务成本	科技人员人均科技服务成本	10.00	≤	11.58	万元	11.58 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援单位经济收入增长率	通过技术服务促进受援单位林果产值收入增加率	10.00	≥	5	%	0.05	完成	9
		社会效益指标	技术普及率	通过技术帮扶，使受援单位技术普及率达到 80%以上	10.00	≥	80	%	0.8	完成	9
		生态效益指标	林果保存率	受援单位林果种植面积保存率	9.99	≥	80	%	0.8	完成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0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	0.9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2.01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酸枣优良品种示范及推广”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酸枣优良品种示范及推广”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0.47 万元，执行数为 60.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建立高标准示范园 580 亩，辐射推广

10000 亩；二是酸枣嫁接成活率 90%以上，培训 450 人次以上。高效完成目标绩效，未发现问题。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酸枣优良品种示范及推广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6001 - 邢台市林业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474000	到位数	60.474000		执行数	60.380000	99.84		
	其中:财政资金	60.474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474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38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建立高标准示范园 580 亩，辐射推广 10000 亩；酸枣嫁接成活率 85%以上，培训 450 人次以上。				建立高标准示范园 580 亩，辐射推广 10000 亩；酸枣嫁接成活率 90%以上，培训 450 人次以上。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示范区面积	高标准建立项目示范区面积	20.00	≥	580	亩	580 亩	20
		质量指标	嫁接成活率	示范区嫁接苗木成活率	10.00	≥	85	%	0.85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项目示范推广任务	10.00	文字描述		2024 年 12 月底前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示范及推广成本	示范及推广成本	10.00	≤	60.47	万元	60.38 万元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示范区收益增加额	项目的实施将给后续的加工企业带来丰厚利润，对促进企业增收和农民就业具有十分显著的推动作用	10.00	≥	500	元/亩	500 元/亩	10

		社会效益指标	推广酸枣优良品种面积	进一步提高我市酸枣优种率，促进林业增效，增加贫困地区农民增收	10.00	≥	10580	亩	10580 亩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高标准示范区建设面积	辐射推广 10000 亩	9.99	≥	10000	亩	10000 亩	完成	9.99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0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枣农满意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酸枣主要病虫害高效防控新技术示范与推广”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酸枣主要病虫害高效防控新技术示范与推广”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01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8.93 万元，执行数为 48.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建设病虫害高效防控技术示范园 500 亩；二是辐射推广 10000 亩，培训宣传枣农 300 人次以上。高效完成目标绩效，未发现问题。

一、基本	项目名称	酸枣主要病虫害高效防控新技术示范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6001 - 邢台市林	金额单位	万元
------	------	------------------	------	----	--------	---------------	------	----

情况		与推广					业局本级				
二、 预算 执行 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8.929500	到位数	48.929500		执行数	48.529200		99.18		
	其中:财政资金	48.929500	其中:财政资金	48.929500		其中:财政资金	48.5292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目标 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建设病虫害高效防控技术示范园 500 亩，辐射推广 10000 亩，培训宣传枣农 300 人次以上。				在信都区皇寺镇岳沟村建立示范园 510 亩，辐射推广 7800 亩，开展技术培训与技术指导 12 次，培训人次 300 余人次，发放技术资料 200 余份，发表论文 4 篇，制定地方标准 1 项，取得计算机软著 1 项，发明专利 1 项。					98.00	
四、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示范区 500 亩	建设病虫害高效防控技术示范区 500 亩	15.00	=	500	亩	510 亩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枣疯病发生率低于 0.5%	枣疯病发生率低于 0.5%	15.00	≤	0.5	%	0.003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病虫害高效防控技术示范推广任务	10.00	文字描述		2024 年 12 月底前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技术研究及推广成本	技术研究及推广成本	10.00	≤	48.93	万元	48.53 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经济效益额	提升酸枣品质，增加枣农收入	14.99	≥	500	元/亩	500 元/亩	完成	14.99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枣农种植酸枣的积极性	在示范区周边辐射推广 10000 亩	14.99	≥	10000	亩	7800 亩	未完成	13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01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0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枣农满意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01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邢台市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调查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邢台市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调查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2.48万元，执行数为51.56万元，完成预算的9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进行野生动物资源样线调查和同步调查，完成4个样区红外相机布设；二是初步掌握辖区内50%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分布范围。高效完成目标绩效，未发现问题。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邢台市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调查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6001 - 邢台市林业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	------	---------------------	------	----	--------	-------------------	------	----

二、 预算 执行 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 度(%)			
	预算 数	52.484000	到位数		52.484000			执行 数	51.562000		98.24	
	其 中： 财政 资金	52.484000	其中：财政资金		52.484000			其中： 财政 资金	51.562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目标 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进行野生动物资源样线调查和同步调查，完成 4 个样区红外相机布设，初步掌握辖区内 50%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分布范围。					野生动物救治、饲养收容能力显著提高，我市野生动物生存环境持续改善。					100.00	
四、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 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 标实际 完成值	单项 指标 完成 情况	自评 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 描述)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红外相机 布设	红外相机布设 4 个样 区，每个样区 15 台	20.0 0	=	60	个	60 个	完成	20	
		质量 指标	项目验收 合格率	项目指标任务完成验 收合格率	10.0 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 指标	当年任务 完成率	当年任务完成率	10.0 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 指标	调查成本	调查成本	10.0 0	≤	52. 48	万元	51.56 万 元	完成	1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文字 描述		不涉 及	不涉及	完成	0.01	
		社会 效益 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文字 描述		不涉 及	不涉及	完成	0.01	
		生态 效益 指标	掌握辖区 内陆生野 生动物分 布范围比 率	初步掌握辖区内 50% 陆生野生动物分布范 围	29.9 7	≥	50	%	0.5	完成	30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文字 描述		不涉 及	不涉及	完成	0.0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公众对野保工作满意率	10.00	≥	90	%	0.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邢台市林火监测巡护大队经费（人员部分）”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邢台市林火监测巡护大队经费（人员部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8万元，执行数为57.25万元，完成预算的9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时发放队员工资，队伍稳定，调动队员工作积极性；二是加强林火监测巡护，保护森林资源安全。高效完成目标绩效，未发现问题。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邢台市林火监测巡护大队经费（人员部分）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6001-邢台市林业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8.000000	到位数	58.000000	执行数	57.248764	98.7	
	其中：财政资金	5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7.24876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目标 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按时发放队员工资，维持队伍稳定，调动队 员工作积极性，加强林火监测巡护，保护森 林资源安全。				按时发放队员工资，队伍稳定，调动队 员工作积极性，加强林火监测巡护，保护森 林资源安全。				100.00		
四、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说明	指标 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 实际完成 值	单项 指标 完成 情况	自评 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 字描述)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队员人 数	林火监测巡护队 员人数	15.0 0	=	15	人	15 人	完成	15
		质量 指标	工资核 算正确 率	核算正确的巡查 队队员工资占全 部巡查队队员工 资的比例	15.0 0	=	100	%	1	完成	15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按时发放工资的 月数/实际发放月 数*100%	10.0 0	≥	90	%	0.9	完成	10
		成本 指标	人均月 工资成 本	队员月人均工资 成本	10.0 0	≤	0.32	万元	0.32 万元	完成	1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文字 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01
		社会 效益 指标	重大人 员伤亡 事故次 数	年内重大人员伤 亡事故次数	10.0 0	<	1	起	0 起	完成	10
		生态 效益 指标	重大火 灾发生 次数	年内发生重大火 灾发生次数	10.0 0	<	1	起	0 起	完成	10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火灾受 害控制 率	林地过火面积/林 地面积*100%	9.99	≤	0.9	%	受害率为 0	完成	9.99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	队员满意度	10.0 0	≥	90	%	0.9	完成	10
	预算 执行	预算 执行			10						10

	率	率									
	自评 总分	100									
五、 存在 问题 原因 及整 改措 施											

“邢台市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调查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邢台市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调查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9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拟通过文献分析，实地踏查等方式，掌握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资源现状与动态变化，包括种群数量、分布、生境状况等；二是摸清我市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资源现状，为针对性保护提供数据支撑。高效完成目标绩效，未发现问题。

一、 基本 情况	项目 名称	邢台市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调查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 管单位	306001 - 邢台市林业局本级	金额 单位	万元
二、 预算 执行 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000000	到位数	50.000000	执行数	47.818000	95.64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7.818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目标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情况	本项目拟通过文献分析，实地踏查等方式，掌握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资源现状与动态变化，包括种群数量、分布、生境状况等，摸清我市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资源现状，为针对性保护提供数据支撑。				已完成初步野外踏查等，掌握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资源现状及分布，摸清我市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资源现状，为针对性保护提供数据支撑。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报告	我市国家重点野生植物调查报告	20.00	=	1	个	1 个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合格率	项目各项任务目标合格率	10.00	≥	90	%	0.9	完成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本项目完成时间	10.00	≤	1	年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调查成本	各县市区平均调查成本	10.00	≤	2.5	万元	2.4 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01
		社会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01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01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分布情况	我市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分布图	29.97	=	1	张	1 张	完成	29.9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部门	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部门人员满意率	10.00	≥	90	%	0.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本部门组织对““邢台市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中央资金”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2024年项目资金在规定范围内使用，符合各项规定，实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评估等次为优。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1.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
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
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
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
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
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

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